

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427



年報
2023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及概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4
董事會報告	18
企業管治報告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4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振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博士

常世旺博士

黃文顯博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黃文顯博士(主席)

趙斌博士

常世旺博士

薪酬委員會

常世旺博士(主席)

孟憲震先生

趙斌博士

提名委員會

孟憲震先生(主席)

趙斌博士

常世旺博士

公司秘書

張森泉先生

授權代表

孟憲震先生

張森泉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合規顧問

越秀融資有限公司

(獲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註冊法團)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49樓17-37室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7

公司網址

www.guanzgroup.com

中國總部

中國

山東省

濟南市高新區

春暉路2966號

濟南市高新區

戰略性新興產業基地

10座501-A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71號

金威商業大廈

16樓A室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

27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分行)

財務摘要及概要

財務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6,072	177,112	211,076	184,435	140,825
毛利	85,405	80,976	75,699	61,575	46,4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7,567	17,944	22,935	29,043	22,324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0,301	34,646	30,563	28,018	15,881
流動資產	272,192	293,077	173,488	125,867	120,003
流動負債	41,783	66,986	41,337	51,633	61,587
流動資產淨值	230,409	226,091	132,151	74,234	58,416
非流動負債	392	96	154	3,812	-
淨資產	270,318	260,641	162,560	98,440	74,2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9,401	260,136	162,397	98,440	74,297
非控股權益	917	505	163	-	-

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權益回報率(%)	1	10.2%	6.9%	14.2%	29.5%	30.0%
總資產回報率(%)	2	8.8%	5.5%	11.2%	18.9%	16.4%
流動比率(倍)	3	6.5	4.4	4.2	2.4	1.9
速動比率(倍)	4	4.5	2.8	3.8	2.0	1.2
資產負債比率(%)	5	7.8%	9.8%	9.2%	8.4%	1.3%

附註：

1. 權益回報率等於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 總資產回報率等於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
3.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4.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減存貨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並除以流動負債再乘以100%。
5.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總債項(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欣然呈報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或「年內」）之全年報告。

2023年是疫情重啟後的第一年，全球經濟增長保持了穩定的態勢，但增速相較於前幾年略有下降，給企業帶來了發展機遇與挑戰。同時，2023年醫療器械行業是一個備受關注的領域，受到全球衛生保健事業的持續發展和技術創新的推動。隨著國內人口老齡化加劇和醫療技術的不斷提升，醫療器械市場規模呈現出穩步增長的趨勢。數字化技術在醫療器械行業的應用不斷擴大，推動了市場規模的進一步擴大。與此同時我們克服了巨大的行業挑戰，醫療器械行業的監管要求越來越嚴格，對企業的合規要求提出了更高的標準。行業內競爭加劇，但我們通過不斷提升自身技術實力和服務水準，維持了我們的競爭優勢。

截至2023年12月29日，我們已經在港交所上市一周年。回顧2023年，根據安永年度審計報告，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56.1百萬元，同比下降11.9%，除稅前利潤38.7百萬元，同比上升29.0%。我們的自有品牌「冠澤慧醫」得到了更多客戶的認可，相比之前，銷售成本大幅下降，利潤有所增加。總資產共計人民幣312.5百萬元，淨資產共計270.3百萬元，資產負債率7.8%。

2023年，本集團堅守「高」的追求，企業規模持續提升，員工人數逐步增加。醫用影像膠片+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業務模式，給我們帶來了更高的服務品質。我們是中國具備產品開發能力的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供應商之一。據國家政策《中國製造2025》及《健康中國2030規則綱要》，以國內產品取代進口醫療器械成為不可避免的趨勢，預期國內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市場將因此政策而受惠，且預料醫院及醫療機構將增加從國內公司採購。鑒於此政策，國內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供應商將於未來在支持中國醫療體系方面將擔任更加重要的角色。影像數據量大幅增加，進而需要更大的存儲容量，在此推動下，醫學影像雲服務成為較傳統區域存儲更加具成本效益的醫學影像存儲方式。我們在提供傳統的醫用影像膠片的同時，還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故我們的業務模式更能順應時代的發展，助力我們完成更高的發展目標。

2023年，本集團夯實「穩」的基礎，我們的業務深紮山東省，經過多年的經營，積累了穩定的客戶基礎。我們熟悉山東省客戶的採購程序及要求，使我們比醫學影像雲服務市場的新進業者更具優勢，從而幫助我們吸引更多客戶並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相信，與客戶關係牢固，我們對醫院及醫療機構的採購流程及要求以及內部規例和規則的深入了解與認知，讓我們在山東省醫學影像市場的競爭中脫穎而出。

主席報告書(續)

2023年，本集團保持「進」的態勢，我們通過加大研發投入，來維持我們在醫學影像雲服務市場的競爭力。過去一年投入的研發費用同比2022年上升181.9%。本集團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承著醫學影像資訊化及醫學影像雲服務的需求不斷增長的趨勢，在傳統醫用影像膠片轉型中面臨巨大市場機遇的情況下選擇大力發展醫學影像雲服務業務，目前已表現出良好的發展趨勢。本集團提供的醫學影雲服務包括雲PACS系統、PACS系統、區域影像診斷中心以及遠程會診中心。我們相信，本集團前進的態勢必定會使我們在競爭的長河中立於不敗之地。

2024年，我們將繼續面臨很多的挑戰和機遇，隨著科技的不斷進步，醫療器械行業將持續推動產品技術的創新和升級，作為醫療器械行業的從業者，我們應該抱有樂觀的態度，積極應對挑戰，通過引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前沿技術，提高產品的智能化水準，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我們與廈門大學薩本棟微米納米科學技術研究院成立了聯合研發中心，致力於研發智慧醫療AI系統，它將可以自動化處理大量的醫學數據，減輕醫生和護士的工作負擔，同時能夠提高醫療服務的水準和效率，為患者提供更好的醫療體驗，對整個行業的發展起到積極的推動作用。

路雖遠，行則將至；事雖難，做則必成。本集團不斷進行技術創新和業務拓展，緊跟行業發展的步伐。我們注重團隊合作和員工發展，激勵員工充分發揮他們的潛力，共同為公司的長遠發展奉獻力量。我們相信，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我們集團將取得更大的成功，實現更高的業績和增長，我們面對的挑戰雖然很多，但我堅信我們具備足夠的實力和智慧去克服一切困難，實現公司的長遠發展目標。我們的未來充滿機遇和希望，我們將共同努力，開創更加輝煌的明天！在此，我們感謝所有股東、集團全體同仁以及合作夥伴的投入與幫助！感謝社會各界朋友的支持！我們期待與各位共赴山海，一同見證冠澤醫療的發展與成就！

孟憲震先生

主席

中國，2024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本公司是一家立足於山東省的綜合性醫學影像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從事提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1日為準備上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2022年12月2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我們是山東省同時提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連醫學影像雲服務的供應商。

業務回顧

自2016年起，我們一直是國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分銷商。憑藉我們在山東省醫學影像市場穩健的客戶基礎，為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自2018年起在山東省向客戶提供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由於已在山東省的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市場確立市場地位，並乘著醫學影像信息化及醫學影像雲平台的需求不斷增長的趨勢，我們於2017年通過為醫院及醫療機構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進軍醫學影像雲服務市場。

1.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我們從事向醫院及醫療機構銷售(i)購自國際品牌的醫用影像膠片；及(ii)自有「冠澤慧醫」品牌的醫用影像膠片。於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的過程中，視乎客戶需要，我們將免費向其提供相應的自助取片機及／或醫學影像打印機。我們偶爾亦提供不向客戶收費的醫學影像數據發行系統(包括光碟)。我們分銷或提供的醫用影像膠片類型主要包括醫用乾式激光膠片、熱敏膠片及醫用打印膠片。

報告期間，來自醫用影像膠片產品銷售的收入為人民幣141.1百萬元(2022：人民幣157.5百萬元)，收入水平較2022年下降10.4%。然而，通過全體員工的努力以及成本節約等途徑，我們仍然保持了淨利潤的上升。同時，值得注意的是(i)由於銷售成本大幅下降，毛利有所增加；及(ii)自有品牌「冠澤慧醫」得到更多客戶的認可，佔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總收入的百分比從2022年的44.1%提高至2023年的74.9%，冠澤慧醫品牌醫用影像膠片的收入及其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呈上升原因是(i)我們一直在積極開發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及(ii)更多的客戶選擇購買性價比更高的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

2.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我們於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的過程中，一併配套四種類型的醫學影像雲服務，包括(i)數字醫學影像雲存儲平台；(ii)數字醫學影像平台；(iii)區域影像診斷平台；及(iv)PACS系統。我們向軟件供應商採購能提供上述服務的軟件。我們亦委聘軟件供應商升級該軟件，包括每年至少四次添加新功能及清除錯誤。本集團負責於客戶現有的資訊科技系統內安裝軟件。為將軟件與客戶現有的資訊科技系統連接，我們亦需要(i)編寫應用程式介面(API)；及(ii)於現場安裝名為前端處理器的硬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報告期間，提供醫療影像雲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減少23.8%至約人民幣14.9百萬元，主要是隨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銷量減少而相應減少。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以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

- 延伸至山東省東部，以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鞏固於山東省的市場地位；
- 藉由策略性收購、取得醫療器械註冊證及將軟硬件升級以加強醫學影像雲服務的供應；
- 擴大產品組合以橫向擴充價值鏈；
- 參與貿易展覽，不斷推廣我們的品牌及增加市場知名度；及
- 將資訊科技系統升級。

政策影響和不確定因素

倘若山東省醫用影像膠片行業全面實施「兩票制」，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或會受到不利影響。作為中國醫療體系改革的措施之一，國務院與中央七個其他部門(包括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於2016年12月26日聯合發佈《關於在公立醫療機構藥品採購中推行兩票制的實施意見(試行)》。根據上述通知，要求公立醫療機構逐步實施藥品採購「兩票制」，並鼓勵全國其他醫療機構將「兩票制」於2018前推廣至全國。

未來展望

2023年兩會(即第十四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期間，醫療健康領域的提議和提案涉及健康中國、公立醫院高質量發展、智慧醫院、數字化升級、醫保支付改革、數據標準化和共用化建設、集採可持續發展、城市醫聯體和縣域醫共體建設等多個方面。尤其是有關推動「AI+醫療」體系建設和醫療大數據共用的提案備受關注，成為公眾關注的熱點話題。智慧醫療已經成為國家未來制定醫療健康產業發展政策的新風向。

智慧醫療運用人工智能相關技術，實現醫生、患者、醫療機構和醫療技術提供商之間的醫療大數據共享化、生態化和交互化。人工智能、機器學習、自然語言處理和深度學習使智慧醫療利益相關者和醫療專業人員能夠更快、更準確地明確智慧醫療需求和解決方案，依據數據模式快速作出明智的醫療或業務決策，並通過打造健康檔案區域醫療資訊平台，利用最先進的物聯網技術，實現患者與醫務人員、醫療機構、醫療設備之間的互動，讓臨床診療逐步實現智能化和信息化。我們集團計劃利用初創公司的技術知識、專業知識及經驗，其目前正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開發或已經開發了人工智能輔助診斷軟件。人工智能輔助診斷軟件透過醫學影像偵測及確認以及提供診斷建議的功能，在診斷過程中為醫務人員給予支持。我們相信人工智能輔助診斷軟件具有龐大潛力，原因為既符合醫療健康發展政策的新風向，又預料山東省的就診人數將會上升，加上診斷效率預期將於日後有所改善。

原始數據包括患者的數字醫學影像及診斷報告，乃存儲於我們的數字影像雲平台及／或我們醫院及醫療機構客戶現有的諮詢科技系統內，而原始數據可作為資料庫，以建立智慧醫療AI系統，它將可以自動化處理大量的醫學數據，減輕醫生和護士的工作負擔，同時能夠提高醫療服務的水準和效率，為患者提供更好的醫療體驗。我們相信，開發將建立於我們的醫學影像雲服務之上的軟件將補充我們現有的醫學雲服務範圍，擴大我們的雲服務產品範圍並增加我們的長期收入，繼而將增強我們作為一站式醫學影像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角色。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

作為上市醫學影像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必須要警惕當下所面臨的局面，抓住機會迎接挑戰，同時也完善相關醫療器械的配備，並對轉型持開放態度以認清形勢，制定有效的發展戰略，總結來說，我們承諾：

(a) 強化經營風險管理

首先，強化對於相關工作人員的業務培訓，讓其具備良好的風險管理意識，對於醫療器械的儲存、銷售、安裝等所有的流程都做好監管；其次，要提前做好醫療器械的召回制度，要有相應的應對策略。需要在制度層面就做好風險管理，提升全面機制和出現問題的應對機制。

(b) 打造強勢的品牌策略

品牌策略是營銷活動與企業經營繞不開的重點，是一種無形資產。品牌能夠給企業與客戶提供除了產品之外的更多價值。

(c) 加強財務風險控制

注重資金運營風險控制，包括做好存貨管理，要以銷售額為依據，在編製生產預算時，要評估分析市場情況和銷售情況，以防止盲目生產增加庫存積壓；防範資金回收風險；強化營運資金風險管控等。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機會佔領醫學影像雲服務市場，約37.3%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用於升級和增強其醫學影像雲服務，促進進一步打入市場並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根據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灼識諮詢」)，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東省東部二級分銷商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市場及醫學影像雲服務市場分散。考慮到以下因素，我們的自有品牌產品可以打入山東省東部市場：

- (a) 我們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的單位售價一般低於國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單位售價。我們的往績證明，若干醫院及醫療機構可能會變更彼等對我們自有品牌產品的偏好；
- (b) 我們的管理團隊及銷售及營銷團隊熟悉山東省醫院及醫療機構的採購流程；
- (c) 我們是山東省同時提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的供應商，從而可能有助於醫院及醫療業者適應從傳統醫用影像膠片轉為醫用影像雲膠片；及
- (d) 我們與多家分銷商牢固而穩健的關係將有利於本集團因彼等的配送渠道而擴大我們在山東省東部的客戶網絡。

科研創新

在發達國家的醫療體系在過往二十多年間已開始從傳統醫用影像膠片轉向數字膠片，而醫學影像數字化亦逐漸成為全球趨勢。轉用數字膠片主要是為了促進醫學影像數據的數字儲存、訪問及傳輸、以用於遠程會診及診斷等目的。目前，醫學影像結果連同其患者資料通常儲存在醫療機構數據庫中，醫生及患者可通過入口網站在線訪問，患者仍然可以出於以下目的索取及醫學影像檢查結果的硬副本，例如醫療機構之間的轉換。

根據2018年國務院辦公廳頒佈的《國務院辦公廳關於促進「互聯網+醫療健康」發展的意見》及2021年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刊發的《國家衛生健康委辦公廳關於加快推進檢驗結果互認工作的通知》(「該通知」)，中國政府要求建設國家及區域健康平台，通過建立醫療機構檢查數據庫，包括以「醫用影像雲膠片」作為數據庫的來源，促進檢查數據共享，實現同一地區醫療機構之間檢查數據的互聯及互認。

本集團擁有強大的研發能力，承著醫學影像信息化及醫學影像雲服務的需求不斷增長的趨勢，在傳統醫用影像膠片轉型中面臨巨大市場機遇的情況下選擇大力發展醫學影像雲服務業務，目前已表現出良好的發展勢頭。隨著雲計算技術的進一步成熟和醫療機構對雲計算接受度的不斷提高，未來幾年醫學影像雲將會保持高速增長，醫療核心業務系統將會逐步向雲端遷移。未來，我們將致力於幫助合作醫療機構各醫療機構影像中心實現影像雲存儲、遠程會診、質量控制、多學科會診、大數據應用等功能，使得普羅大眾享受優質的檢查和精準的診斷。我們相信我們的研發能力為我們長期競爭力的基石，亦為我們未來增長及開發的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之收入來自於在中國內地：(i)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ii)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收入

年內總收入減少11.9%至約人民幣156.1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77.1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收入減少：

(i)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年內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銷售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6.4百萬元或10.4%至約人民幣141.1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57.5百萬元)。主要因為客戶的需求逐步從國際品牌影像膠片轉移到我們的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

(ii)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年內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收入減少約人民幣4.7百萬元或23.8%至約人民幣14.9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9.6百萬元)。主要是隨影像膠片產品的銷售收入的減少而減少。

銷售成本

年內銷售成本減少26.5%至約人民幣70.7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96.1百萬元)，主要由於自有品牌膠片的成本比國際品牌膠片的成本低，在進一步擴大自有品牌膠片的銷售佔比情況下，整體銷售成本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毛利增加人民幣4.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85.4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81.0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成本顯著減少所致，其原因載於上文「銷售成本」分段。

年內毛利率增加約9.0個百分點至約54.7%(2022年：45.7%)，主要由於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毛利率增加約10.5個百分點至約51.5%(2022年：41.0%)，此乃由於客戶的需求逐步從國際品牌影像膠片轉移到毛利率較高的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年內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15.4%至約人民幣2.4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年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0.8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3.2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年內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人民幣3.1百萬元或13.2%至約人民幣26.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23.5百萬元)，主要因為年內為拓展業務而增加的人力成本以及相關的差旅、宣傳等費用支出。

行政開支

年內行政開支減少47.9%至約人民幣14.3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27.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2年公司籌備上市期間發生較多與上市相關的中介服務費用，年內無此類支出導致中介服務費用大幅度的下降。

財務成本

年內財務成本減少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或16.5%至約人民幣0.9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銀行貸款利息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至人民幣0.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0.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年內所得稅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或8.1%至約人民幣10.7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1.7百萬元)，乃由於年內實際稅率減少至約27.8%(2022年：39.0%)。實際稅率減少乃主要歸因於不可扣除上市開支的減少。

年內溢利及淨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的累積影響，本集團年內溢利增加約人民幣9.6百萬元或52.7%至約人民幣27.9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8.3百萬元)。年內淨利率增長至約17.9%(2022年：10.3%)。若從我們的業績中剔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一次性其他收入及收益／開支，我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34.8百萬元及淨利率約19.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30.4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26.1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增加約人民幣39.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68.4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9.4百萬元)。

年內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8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9.3百萬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主要來自年內經營溢利。

年內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9.3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乃主要由於購置及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年內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7.4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9.1百萬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自上市所收取的約人民幣82.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預期銀行貸款將以內部資源撥付或於到期時延期。所有主要銀行將繼續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主要為就採購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具體而言，本集團錄得預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59.8百萬元，為2022年財政年度的842.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自有品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佔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總收入的比例從2022年的44.1%增加至2023年的74.9%。

銀行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償還的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21.1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5.5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2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買賣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借款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所承受的匯率波動風險很小，本集團目前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考慮對沖對本集團而言重大的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質押若干賬面淨值約人民幣9.2百萬元的樓宇作為本集團部分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4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2.0%至7.8%(2022年12月31日：9.8%)，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的減少。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以相應年末的總權益計算得出。

重大投資

本集團本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投資任何一家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被投資公司)，或截至本年報日期並無就來年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作出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本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合併附屬實體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股息

於2024年3月28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1港仙(2022年：每股2.1港仙)，總額為約20.0百萬港元(2022年：20.0百萬港元)。待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後，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或前後向於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支付。

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56名(2022年12月31日：43)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法例、市場狀況及僱員表現。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表現、技能、知識、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作出與行業薪酬水平相稱的必要調整。

本集團針對行業趨勢、技術、管理及專業技能等主題，以及其他針對僱員職業發展及整體僱員素質提升需求量身定製的領域提供培訓計劃。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參加其經營所在國家的法律所界定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根據中國現行法規，於中國內地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向其僱員提供若干員工退休金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按中國法規規定的比率計提，並撥入負責管理附屬公司僱員供款的政府機關管理的退休基金。本年度概無被扣減的供款(由本集團代表其在完全歸屬於該等供款之前離開本集團的僱員)可供本集團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或降低本集團現有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水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孟先生」)，55歲，為本集團創辦人及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孟先生於2020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1年9月17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孟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戰略規劃、營運及管理。孟先生目前擔任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之董事。孟先生為Meng Cathy女士之父親。

孟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銷售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超過30年經驗。孟先生於2015年11月創立上海冠澤，並於2015年11月至2017年11月及自2019年6月起擔任其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主要負責上海冠澤的整體業務和戰略規劃、營運及管理。自2015年11月及2018年8月起，彼亦分別擔任上海冠澤及濟南冠澤之行政總裁，主要負責上海冠澤及濟南冠澤的整體管理。

孟先生於1991年7月獲廈門大學科學儀器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6月獲山東大學產業經濟學碩士學位。

郭振宇先生(「郭先生」)，46歲，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銷售總監，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銷售及營銷管理。

郭先生於醫療器械行業銷售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於2015年11月，郭先生加入上海冠澤，擔任銷售總監，負責銷售部門的整體管理及監督銷售專員的工作。

郭先生於2005年7月獲華北交通工程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管理。彼於2002年12月取得山東省計算機應用能力考核辦公室頒發的山東省計算機應用能力考核中級證書。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Meng女士」)(曾用名：孟慶楊)，25歲，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同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Meng女士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意見。Meng女士為孟先生之女兒。

Meng女士於2020年5月獲得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生物工程理學士學位。自2020年9月起，Meng女士擔任貝恩策略顧問公司三藩市辦事處的助理顧問，該公司主要從事管理諮詢，彼主要負責客戶溝通、項目實施及創新解決方案研究。

自2024年4月起，Meng女士在優步科技公司擔任戰略運營經理一職，該公司是一家提供共用乘車、送餐及其他物流服務平台的科技公司。Meng女士在優步科技公司多倫多辦事處工作，主要負責推動各種戰略垂直領域的增長、流程優化和專案執行。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博士(「趙博士」)，67歲，於2022年12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博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16年6月退休前，於1982年12月至2016年6月期間，趙博士曾於山東省醫學影像學研究所擔任不同高級職位。彼亦曾擔任山東大學教授、山東醫科大學(現稱山東大學)兼職教授、哈佛大學放射學副研究員及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放射科客座研究員。

趙博士於1982年12月在山東中醫藥大學(前稱山東中醫學院)取得中醫系醫學學士學位。彼於2004年12月在山東大學獲得影像醫學與核醫學博士學位。趙博士於1988年9月完成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MR&I培訓項目。

趙博士於中國取得多項獎項及表彰，包括於2017年10月取得2017年度中華放射學會金睛獎、於2012年12月取得全國優秀科技工作者表彰、於2012年4月取得全省衛生科技創新人才表彰、於2011年11月取得首屆山東省傑出醫師表彰及於2011年5月取得2010年度山東省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表彰。

常世旺博士(「常博士」)，46歲，於2022年12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博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自2007年7月起，常博士在山東大學經濟學院工作，自2009年12月起擔任副教授。彼亦於2014年10月至2018年10月擔任第七屆中國稅務學會稅收學術研究委員會學術委員，及自2015年7月起擔任山東財政改革發展研究院及山東省財政廳之特聘研究員。

常博士分別於2001年7月及2007年6月在山東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彼亦於2008年6月取得山東省教育廳頒發的高等學校教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續)

黃文顯博士(「黃博士」)，57歲，於2022年12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黃博士目前為利民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9)、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現代美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9)及德利機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曾於2017年7月至2021年3月擔任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標明股份代號的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黃博士於1988年10月獲得美國理海大學化學工程理學士學位及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彼其後於1994年12月獲得美國夏威夷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18年9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黃博士分別於1998年9月及1999年5月獲准成為註冊管理會計師及華盛頓州註冊會計師。黃博士亦於1999年4月獲得美國管理會計師協會註冊管理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財務管理證書。

高級管理層

倫彥英女士(「倫女士」)，47歲，為本公司商務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商務管理。

倫女士於2016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上海冠澤財務經理，負責內部財務及會計業務的整體管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倫女士擔任約14年的財務人員。

倫女士於2010年6月獲海軍指揮學院經濟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4年2月取得上海市浦東新區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續)

公司秘書

張森泉先生(「張先生」)，47歲，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張先生目前擔任顧問公司中瑞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諾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計部主管。

張先生目前為建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第一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5)、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37)及稻草熊娛樂集團(股份代號：21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通才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75)的公司秘書。

張先生亦於2019年5月至2022年3月擔任江蘇艾迪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為688488)的獨立董事。彼亦曾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i)於2020年1月19日至2023年4月30日，擔任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i)於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擔任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於2019年3月至2020年6月，擔任博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0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v)於2016年2月至2020年3月，擔任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2)的董事總經理；(v)於2015年4月至2018年4月，擔任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vi)於2014年5月至2015年7月，擔任華眾車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0)的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擁有十多年的會計及審計經驗，於1999年10月至2012年10月先後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職審計人員至保證合夥人等多個崗位。

張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自2011年9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01年12月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自2015年9月起成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們提交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和經審計的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重組及上市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開曼群島公司法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而進行的企業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已於2022年12月29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上市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50,000,000股。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活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的要求對本集團的業務進行公平檢閱，包括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分析，對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指示，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分。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遵守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已與本年報一併另行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該等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用以管理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等財務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該等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續)

除財務風險外，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面臨多項業務及營運風險及不確定性。以下是目前被認為最重要的業務和運營相關的主要風險：

- i. 倘我們未能有效應對或適應市場變化，我們的產品、業務、財務狀況和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實施有關國家和區域健康信息平台建設的《國家衛生健康委辦公廳關於加快推進檢查檢驗結果認工作的通知》，通過建立醫療機構體檢數據庫，實現鼓勵需求從傳統醫用影像膠片轉為醫用影像雲膠片的中國山東省內醫療機構之間體檢數據互聯互認；
- ii.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中國山東省醫學影像行業的活躍度和增長水平；及
- iii. 我們原材料的任何供應中斷、價格上漲或質量或安全問題都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營業額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該等風險並非詳盡全面，故可能出現本集團未知或現時未必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

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本年度之表現作出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3頁「財務摘要及概要」一節。該等關鍵表現指標乃根據其對計量本集團屬貿易及提供相關服務表現的有效性挑選得出。

環境政策和績效

我們的營運活動不會直接產生工業污染物，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活動不會對環境造成重大負面影響，且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環境責任風險或合規成本。董事亦預期，我們日後將不會就遵守適用環境保護規則及規例而產生重大成本。然而，作為環保支持者，我們提倡綠色辦公室慣例，以減低碳足跡、持續提高僱員對環境保護的意識，及顧及我們日常營運中使用的資源及材料。

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和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開展，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的法律、法規及接受其監管，並須持有若干牌照、許可證和批文以經營業務。於本年度，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已在各重大方面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續)

於年報日期，董事據其所深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察覺任何待決或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董事造成威脅，且會對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調查或不合規事宜。

除全面貫徹落實《關於印發〈山東省公立醫療機構藥品採購推行「兩票制」實施方案〉的通知》和《國家衛生健康委辦公廳關於加快推進檢查檢驗結果互認工作的通知》外，董事並不知悉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任何重大變動對本集團營運造成重大潛在影響。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僱員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的寶貴資產之一。本集團有意成為吸引有才幹僱員的僱主。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目標是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透過安排適當培訓及提供於本集團內晉升的機會，協助僱員發展事業及不斷成長。我們與僱員保持良好的關係。我們僱員的平均服務年期約四年。過去三年，我們並無與僱員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或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受阻，亦無在招聘及挽留經驗豐富的核心員工或熟練技工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主要客戶

我們的客戶包括中國山東省醫院及醫療機構。就醫院及醫療機構銷售而言，我們與若干重要醫院客戶及醫務人員建立及維持直接聯繫，了解前線醫療慣例及我們產品的應用，有助我們設計新型及升級產品，以及制定新策略以調節市場需求。我們部分醫院及醫療機構客戶會透過醫院及醫療機構選擇的分銷商採購我們的醫用影像膠片產品，而我們並不參與。我們與分銷商的關係被視為與我們提供的商品和售後服務的委託代理關係，而分銷商與醫院及醫療機構聯絡以運送我們的產品並監控我們的產品質量。我們與五大客戶維持業務關係的時間約為6至8年。

於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的約34.7%及8.2%。

主要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國際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代工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生產商及軟件公司的分銷商。我們根據多個標準選擇供應商。我們與五大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的時間為1至7年。

於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的約90.5%及47.8%。

董事會報告(續)

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度，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並無於我們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本年度派付每股0.021港元的末期股息(2022年：每股0.021港元)。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20日(星期四)或前後派付於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惟須待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相關決議案方可作實。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從股份溢價和保留盈利中支付股息，惟於緊隨派付有關股息後，公司須有能力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44,126,000元。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本摘要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以每股股份0.53港元的價格發行192,850,000股股份。本公司已收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6.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8.6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續)

概無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變動。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以及動用的預期時間載列如下：

	佔上市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百分比	上市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2023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擴展客戶基礎及鞏固市場地位	46.4%	31.8	—	31.8	2025年12月
加強醫學影像雲服務	37.3%	25.6	1.3	24.3	2025年12月
擴大產品組合	2.7%	1.9	—	1.9	2025年12月
推廣品牌及增加市場知名度	2.5%	1.7	0.1	1.6	2025年12月
將資訊系統升級	2.5%	1.7	0.1	1.6	2025年12月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8.6%	5.9	5.9	—	不適用
總計	100.0%	68.6	7.4	61.2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1.2百萬元。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乃作為計息存款存放於香港及中國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根據之前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用途使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按計劃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動用。

附屬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銀行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郭振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博士

常世旺博士

黃文顯博士

根據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郭振宇先生及Meng Cathy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

董事資料變更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2022年12月31日，由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a)至(e)及(g)段規定須予披露的披露資料概無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據此，彼等同意擔任董事，初步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而各董事或本公司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有關委任須遵守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條文。

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與本集團訂立本集團若不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地位／性質	持有／擁有的 股份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附註2)
孟憲震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1)	712,099,575	74.96%

附註：

- (1) 孟憲震先生直接持有Meng A Capital Limited(「Meng A Capital」)全部股本，故擁有712,099,57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4.96%。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孟憲震先生被視為於Meng A Capital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百分比乃按於2023年12月31日95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的基準計算。

於相聯法團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地位／性質	佔相聯法團 權益的百分比
孟憲震先生	山東冠澤(附註1)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10%

附註：

- (1) 山東冠澤指冠澤智慧醫療科技(山東)有限公司。
- (2) 孟憲震先生擁有山東冠澤1.10%的股權，山東冠澤擁有冠澤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冠澤」)的99%股權。
- (3) 上海冠澤擁有濟南冠澤醫療器材有限公司(「濟南冠澤」)全部股權。
- (4) 山東冠澤、上海冠澤及濟南冠澤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需要列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放於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了以上就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披露的權益外，以下股東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需要列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地位／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附註3)
Meng A Capita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12,099,575	74.96%
楊段玲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712,099,575	74.96%

附註：

- (1) Meng A Capital為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孟憲震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 (2) 楊段玲女士為孟憲震先生（於712,099,57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楊段玲女士被視為於孟憲震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百分比乃按於2023年12月31日95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3年12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公司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需要列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續)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股份及債券的安排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令本公司董事可透過獲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股權掛鈎安排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亦不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董事或高級人員可從本公司之資產獲得彌償及擔保，使其不會因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於或就履行其各自的職責而可能產生或蒙受之一切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而蒙受損害。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有關保險於本年報日期正在生效，為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人員提供保障。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對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承諾

Meng A Capital及孟憲震先生(統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署的不競爭契約(「**不競爭契約**」)中的不競爭承諾詳情已載於招股章程。

根據不競爭契約，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確認，截至不競爭契約日期，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概無以任何形式參與、協助或支持任何第三方經營或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或擬進行的業務(包括醫用影像膠片產品業務及醫學影像雲服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將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

彼等各自己向本公司作出書面確認，彼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約的條款。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可得資料並了解，據彼等所知，控股股東於本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約的條款。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

本年度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完全豁免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的規定。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該等交易外，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並無訂有董事目前或曾經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且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與任何控股股東或任何受其控制的公司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就本年度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處理本集團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

薪酬政策

本集團向本集團全體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種福利。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個人的表現、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中國的薪資趨勢釐定員工薪酬。本集團將定期檢討員工薪酬。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根據董事有關經驗、職責及責任、績效及成就，以及市場水平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無董事將可決定其個人薪酬。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重大法律訴訟

年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未決或威脅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續)

股份計劃

購股權計劃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與獎勵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所界定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不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及關連人士)(「**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以優化彼等之表現及效率，並挽留彼等持續參與本集團營運及發展，並吸引合適的人才促進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作為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以授予獎勵股份，並有權就選定參與者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施加其認為合適的任何條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須僅通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的資金於二級市場購買的現有股份支付。

任何股份獎勵的歸屬日期應符合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規則或董事會規定的條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由受託人購買；及(ii)由董事會可授予的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47,500,000股股份，佔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9,5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10年內有效及生效，除非董事會決定提前終止，其後不得授出任何獎勵，惟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繼續具有全部效力及作用，直至股份獎勵計劃到期前授出之所有獎勵均已歸屬並轉讓予相關選定參與者為止。

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起及直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股份。於本年度末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議決於2024年1月6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6名選定參與者(均為本集團僱員)以零代價授予(「**授予**」)合共6,802,000股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於2029年1月5日歸屬，即自2024年1月6日授予日期(含)起計5年後歸屬。股獎勵股份佔截至採納日期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72%。本公司應促使受託人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現有股份，以滿足於歸屬時授予。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經受託人通知，於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6日期間，受託人已於市場上購買合共6,802,000股股份(「已購買股份」)，藉以滿足授予。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之資金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提供。支付已購買股份的總代價為5,200,760港元，每股平均代價為約0.76港元。授予及已購買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日之公告。於本年報日期，受託人所持有有關授予的已購買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由公眾持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為47,500,000股，佔截至採納日期及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的5%。授出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為40,698,000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文顯博士、趙斌博士及常世旺博士)組成。黃文顯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監察及評估外部核數師的工作、監督內部審核系統的實施情況、審閱及評論我們的財務報告及相關披露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協助董事會。

審核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共同審核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已獲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同意)。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認為本年度本集團之年度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年度末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議決於2024年1月6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6名選定參與者(均為本集團僱員)以零代價授予合共6,802,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佔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72%，將於2029年1月5日歸屬，即自2024年1月6日授予日期(含)起計5年後歸屬。

本公司經受託人通知，於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6日期間，已於市場上完成合共6,802,000股已購買股份，藉以滿足授予。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之資金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提供。支付已購買股份的總代價為5,200,760港元，每股平均代價為約0.76港元。授予及已購買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續)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於2022年12月7日，本公司有條件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上市時生效。直至本年報日期，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董事會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其中包括)更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令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符合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規定以及2023年12月3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相關修訂以及作出其他整理變更(「**建議修訂**」)。

就建議修訂而言，董事會建議採納第三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當中整合建議修訂，以完全取代並撤除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酌情批准。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進一步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派發予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發出及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將自2024年5月28日(星期二)至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釐定資格收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上述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會報告(續)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載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儘管如此，鑒於孟憲震先生在本集團及其歷史發展的重要角色以及孟憲震先生在行業內的豐富經驗，我們認為孟憲震先生同時擔任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有利。這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致的領導，並使本集團能夠進行更有效的規劃和管理。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資料載於年報中企業管治報告部分。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年度起直至本年報日期，公眾人士一直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允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寬減及豁免。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慈善捐款。

核數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供股東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的核數師沒有變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孟憲震

中國，2024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載於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全體股東的權益及提升公司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列守則條文以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本報告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載之偏離情況除外。

文化與價值觀

本集團的願景為創造可持續的價值。該願景指導本集團履行其使命，將經濟增長、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融入其業務策略，為人民幸福及社會利益設計、製造並供應創新和優質的產品，旨在為持份者及社區創造可持續的價值。

本集團健康的企業文化對於本公司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願景和使命十分重要。董事會的職責為培養企業誠信及創新文化，以指導員工的行為，確保本公司的願景、價值觀及業務策略與其保持一致。

董事會

責任與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策略決策及監察業務及表現。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團隊擁有管治本集團運營所必須的多種技能、知識及經驗。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授予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團隊。這將使本集團能夠在決策和日常運作時更有效地分配資源。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確保切合本公司所需。管理層代表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為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認為適合向其委員會授權的事項已載於其委員會的特定職權範圍內。該等職權範圍明確界定董事委員會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將不時從董事委員會收取有關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事項的報告及／或推薦建議。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職責。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整體策略、預算、重大交易、利益衝突、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整體企業管治職能。企業管治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確保公司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檢討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儘管如此，鑒於孟憲震先生於本集團及其歷史發展中的重要角色，以及孟憲震先生於業內擁有豐富經驗，我們認為孟憲震先生於上市後同時兼任本集團的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此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健且一致的領導，使本集團的規劃及管理更有效。董事會的運作以權力及授權的平衡得到保障，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多元化人士組成。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孟憲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其組成上具有強烈的獨立元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孟憲震先生擔任。主席提供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及營運。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明確規定並以書面形式列明。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董事會有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期以來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主席)
郭振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博士
常世旺博士
黃文顯博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14至17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之間概無任何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最少一名需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獨立的觀點及意見

為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取獨立的觀點及意見，董事會已制訂以下機制，包括但不限於：

- (i) 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特定任期，並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
- (iv) 沒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公司任職超過九年；
- (v) 沒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超過六間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以確保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充足時間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 (vi)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作出年度確認；及
- (vii) 董事會、其委員會或每名董事都能夠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專業意見，由本公司承擔費用。

董事會已每年檢討相關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提名政策

董事之委任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並經董事會批准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作出，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的新成員。

當董事會存在空缺時，提名委員會可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人選，亦可推舉其他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提名委員會根據若干評估準則(包括但不限於誠信聲譽、於相關行業的經驗、對董事會的貢獻及時間投放)並參考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的需要及董事會的現時組合，檢討及評估董事人選的合適性。董事會於委任或提出推薦建議前將會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倘有需要，董事會或會考慮聘用外間招聘中介去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可於候選人參選董事的股東大會日期至少7天前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明其有意提名某人士為董事，而毋須提名委員會提名或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兼備支持我們執行業務策略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透過考慮一系列的因素以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最終委任決策將視乎經甄選候選人的質量及將對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董事會相信這種用人唯才的委任方式將最為有助於本公司未來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服務。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已於報告期間由董事會進行檢討，並將會每年檢討。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有六名董事。我們的董事擁有均衡的性別、知識、專長、經驗及技能，涵蓋與中國醫學影像解決方案服務、財務管理、會計及企業管治相關的領域。彼等擁有各個專業的學位，包括醫藥、金融及管理。此外，我們的董事覆蓋不同年齡層，從25歲至67歲。本公司已經並將會繼續於各個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推廣性別多元化。具體而言，六名董事當中有一名為女性。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相信基於現有的業務模式及董事的用人唯才，其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原則。

本公司了解並認同多元化員工結構的裨益，並將其視為維持本公司長期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之一。具有多元文化的公司應由不同性別、年齡、宗教、技能、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其他質素的員工組成，以達到最合適的結構與平衡。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56人(2022年：43人)，其中男性員工39人，女性員工17人。員工的男女比例約為2:1。本公司認為此性別比例就主要從事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公司而言屬充分且適當。

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旨在維持董事與本公司業務發展相關的適當多元化。本公司亦致力於確保董事的聘用及甄選程序在各層面均有架構進行，以便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以供考慮。同時間，董事會並無就達成董事會多元化訂立任何可計量目標，鑑於其規模及現有多元化，目前亦認為沒有必要即刻訂立可計量目標，但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並在必要時就可計量目標達成一致，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進行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會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召開4次會議，審議並通過有關專注於本公司業務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之建議。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詳情：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主席)	4/4	1/1
郭振宇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斌博士	4/4	1/1
常世旺博士	4/4	1/1
黃文顯博士	4/4	1/1

董事會預定每年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將向董事發出最少14日的事先通知。有關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將於合理時間內發出事先通知。董事獲准於議程內加入須於會上討論及議決的任何事項。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將於董事會會議擬定日期前最少三日或其他協定期間向全體董事發出，確保讓董事對各董事會會議提出的問題有妥善理解並作出知情決定。本公司公司秘書負責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於舉行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以便董事提供意見及記錄，而最終版本可公開供董事查閱。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之家族關係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重大財務、業務或其他關係。倘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審議之事項中存在潛在利益衝突，彼將放棄投票。並無利益衝突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席會議，以處理有關利益衝突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委任及重選

執行董事孟憲震先生及郭振宇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執行董事的初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

非執行董事Meng Cathy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斌博士、常世旺博士及黃文顯博士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的初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執行董事郭振宇先生及非執行董事Meng Cathy女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委任及續聘董事須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經參考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而檢討及評估董事的合適性後作出推薦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的職責，從而保障股東的權益。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有關彼等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董事會認為，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須參加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1條，應向所有新委任的董事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妥善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位董事(即孟憲震先生、郭振宇先生、Meng Cathy女士、趙斌博士、常世旺博士及黃文顯博士)都參加了由公司法律顧問講授的培訓課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的職責和責任、企業管治和上市公司應持續履行的責任等廣泛主題。

董事持續不時獲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以確保符合規定，並加強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知。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課程及研討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續)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內，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內，本公司並無發現有關僱員未有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及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安排合適責任保險，有關保險於本年報日期正在生效，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履行職責期間所產生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針對他們的任何訴訟，作出彌償保證。

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

董事可提出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應致力向董事另行提供適當的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訂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內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文顯博士、趙斌博士及常世旺博士。黃文顯博士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彼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而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

- i.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ii.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計的性質和範圍及匯報責任；
- iii. 按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及審計程序的有效性；
- iv. 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v.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其中所載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判斷；
- vi.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vii. 檢討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續)

- viii. 如本公司設有內部審計職能，須確保內部審計職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及
- ix. 審閱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保遵守上市規則。

審核委員會應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審議並通過有關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2022年全年業績公告、2023年中期報告、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的建議。審核委員會亦評估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

下表載列各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黃文顯博士(主席)	2/2
趙斌博士	2/2
常世旺博士	2/2

核數師酬金

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年度審計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所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而支付或應付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的服務	已付／應付酬金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1,680
非審計服務	—
總計	1,680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表達意見，認為就年度審計服務向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支付／應付的費用水平屬合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並無重大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具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內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常世旺博士、孟憲震先生及趙斌博士。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常世旺博士，而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將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

- i. 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i. 參照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iii.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iv.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v. 如有必要，向股東建議如何就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需要股東批准的董事服務合約進行投票。

薪酬委員會應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2次會議，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討論並批准股份獎勵計劃。

下表載列各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常世旺博士(主席)	2/2
孟憲震先生	2/2
趙斌博士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授以權益為基礎與業績相關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二名執行董事)的薪酬按組別劃分的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僱員數目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8。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授以權益為基礎與業績相關的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具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內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孟憲震先生、趙斌博士及常世旺博士。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孟憲震先生，而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

- i. 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化提出推薦建議；
- ii. 制定識別董事候選人並評估其資格及評價的標準；
- iii. 識別適合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人，並向董事會提出關於選擇被提名擔任董事職務個人的推薦建議；
- iv.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v.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vi.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應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閱有關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之建議等。

下表載列各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會議的詳情：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孟憲震先生(主席)	1/1
趙斌博士	1/1
常世旺博士	1/1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提供最新的業務表現連同說明性資料，以便彼等了解本集團的狀況、發展及前景。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根據法規、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項下之其他財務披露規定以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亦確認彼等有責任確保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關於彼等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持續審閱其有效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業務風險，僅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並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制訂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具有以下特點及過程：

(a)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過程總結如下：

識別風險

- 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風險。

評估風險

- 使用管理層制訂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的風險；及
- 考慮對業務的影響及後果以及是否可能發生。

應對風險

- 根據比較風險評估結果優先處理風險；及
- 確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流程，預防、避免或減輕風險。

監察及報告風險

- 持續並定期監察風險，確保適當的內部監控流程有效；
- 倘形勢有任何重大變化，則修訂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流程；及
- 定期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報告風險監察結果。

(b)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概述如下：

監控程序旨在保護資產免遭未經授權的使用及處置；確保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確保妥善存置會計記錄，以提供予業務使用或發佈的可靠財務資料；並就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提供合理保證。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目前認為鑑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並無即時需要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並審查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已委聘外部專業服務公司作為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顧問」)，以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審閱。有關審閱每年進行一次，審閱的周期為輪流進行。審閱範圍先由董事會確定及批准。顧問已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主要發現及有待改進之領域。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失誤。顧問的所有建議均由本集團妥善跟進，確保在合理時間內實施。因此，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足夠。

發放內幕消息

本集團參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備有內幕消息披露框架。該框架載有以適當及及時的方式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例如，採取步驟以確定足夠細節，對該事項及其對本公司的可能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需要時尋求專業意見，並核實事實。在消息完全向公眾披露之前，任何掌握有關消息的任何人士必須確保嚴格保密，不得買賣任何本公司的證券。

舉報政策

本集團制訂舉報政策，供員工及與本公司有來往的人士(例如客戶及供應商)以保密及匿名方式提出嚴重關切的問題，而毋須擔心受到反控訴。已制訂程序供僱員直接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投訴及報告疑似內部不當行為，高級管理層將審視投訴並確定適當的調查模式及後續改正行動。

根據舉報政策收到的投訴的性質、狀態及結果均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一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欺詐或不當行為事件被認為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或整體運營造成重大影響。舉報政策定期進行檢討及更新，以符合行業最佳常規。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致力實現最高標準的商業行為，絕不容忍貪污及相關不當行為。反貪污政策概述本集團對商業道德的期望及要求，以及對涉嫌貪污行為的調查及報告機制。

反貪污政策載列本集團人員及業務合作夥伴必須遵守的具體行為指引，以打擊貪污。其展示本集團對實踐道德商業行為的承諾，以及遵守適用於本地及國外業務的反貪污法律及法規的承諾。所有僱員、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成員均必須以最大的誠信行事，此誠信不僅由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所界定，且由在任何情況下都做正確的事的決心而達致。

反貪污政策定期進行檢討及更新，以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以及行業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息政策

支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取決於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未來前景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股息只能從相關法律允許的可分配溢利中支付。任何末期股息分配亦需在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的批准。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任張森泉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張森泉先生目前擔任企業服務供應商中瑞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儘管張森泉先生並非本公司的僱員，惟彼與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孟憲震先生。彼向董事會匯報，並以公司秘書的身份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治理事宜的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張森泉先生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獲取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章程文件變動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對其章程文件作出任何修改。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制訂股東通訊政策，其實施情況及成效已於報告期間由董事會進行檢討，並將會每年檢討。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增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極為重要。本公司亦深明適時及坦誠地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股東大會讓股東有機會直接與董事溝通。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回應股東提問。本公司深明與股東保持持續溝通的重要性，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大會，以了解本集團的業務，並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傳達彼等可能關注的任何問題。

由於股東與本公司存在上文所述的各項溝通渠道，董事會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與本公司之間存在有效股東溝通。

本公司設有一個網站：<https://www.guanzegroup.com/>，在該網站上發佈廣泛資料及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公司管治常規及其他有用資料的更新，供公眾投資者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就每一項實質上不同的事宜，在股東大會上皆提呈單獨的決議，包括提名及選舉或重選個別董事。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適時公佈。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務；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21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沒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償付。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下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欲提出決議案的股東可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中提呈決議案。細則第58條的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就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的書面意向通知及由該名人士發出有關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連同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候選人資料須提前至少7日送達本公司總部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該期間須自為該次選舉而召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發出翌日起開始，及不遲於有關大會日期前7日結束。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疑問，方法為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總辦事處，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將有關董事會職權範圍事宜的通信轉交董事會，而建議、查詢及投訴等有關日常業務事宜的通信則會轉交行政總裁。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52頁至第106頁所載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和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根據該等準則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全面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達致我們的意見時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對於下述每一事項，下文描述了應對該事項的審計方法。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所述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處理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本核數師在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收益確認 — 識別履約責任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雲端平台提供整合醫學影像資訊科技服務，連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捆綁銷售予客戶。本集團在確認該等交易的收益時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

- 識別履約義務，如合約中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及
- 根據相關貨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分配交易價格至各項履約義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56.1百萬元。在此金額中，人民幣141.1百萬元由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產生，而人民幣15.0百萬元由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產生。

當影像雲服務的單獨售價未能直接可觀察，本集團根據使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估算的相對獨立銷售價格分配交易價格。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的有關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及5。

我們的主要程序(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收益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及運行；
- 評價在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管理層所應用的判斷及估計並評估按採樣基準的可觀察單獨售價的可行性；
- 審閱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項下分配交易價格。對照管理計劃檢查成本，考慮同業其他公司的成本並驗證原始數據以評估利潤的適當性；
- 審閱客戶的協議及訂單，按採樣基準，以了解銷售交易的條款。參考當前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及
- 每月及按收益流執行整體分析性檢討、調查任何重大變動或缺乏預期的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年報中所包含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該年報預計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供我們查閱。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此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防範措施(若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有關溝通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Shun Lung Wa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56,072	177,112
銷售成本		(70,667)	(96,136)
毛利		85,405	80,97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387	2,0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563)	(23,473)
行政開支		(14,334)	(27,496)
研發開支		(1,528)	(54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278)	(200)
財務成本	7	(861)	(1,031)
其他開支		(1,578)	(340)
除稅前溢利	6	38,650	29,962
所得稅開支	10	(10,728)	(11,67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7,922	18,286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7,567	17,944
非控股權益		355	342
		27,922	18,286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人民幣0.03元	人民幣0.02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4,150	29,979
使用權資產	14	4,829	4,385
無形資產	15	139	169
遞延稅項資產	23	1,183	113
非流動資產總值		40,301	34,646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0,891	15,40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120,175	154,95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72,776	93,3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8,350	29,368
流動資產總值		272,192	293,07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1,378	2,291
合約負債	5	1,032	1,5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7,088	29,219
計息銀行借款	22	21,146	25,535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7	-	1,376
租賃負債	14	307	50
應付稅項		10,832	6,930
流動負債總額		41,783	66,986
流動資產淨值		230,409	226,0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0,710	260,73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	392	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392	96
淨資產		270,318	260,64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8,576	8,576
儲備	25	260,825	251,560
		269,401	260,136
非控股權益		917	505
權益總額		270,318	260,641

孟憲震
董事

郭振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a)	附註26(b)	附註26(c)						
於2023年1月1日		8,576	78,067	46,634	10,040	116,819	260,136	505	260,641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	27,567	27,567	355	27,922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2,246	(2,246)	-	-	-
一間附屬公司當時股東出資	(a)	-	3	-	-	-	3	57	60
已付2022年末期股息	11	-	-	-	-	(18,305)	(18,305)	-	(18,305)
於2023年12月31日		8,576	78,070	46,634	12,286	123,835	269,401	917	270,318
於2022年1月1日		-	-	53,482	7,757	101,158	162,397	163	162,560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	17,944	17,944	342	18,286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2,283	(2,283)	-	-	-
發行股份	(b)	6,848	-	(6,848)	-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	(c)	1,728	89,918	-	-	-	91,646	-	91,646
股份發行開支	(d)	-	(11,851)	-	-	-	(11,851)	-	(11,851)
於2022年12月31日		8,576	78,067	46,634	10,040	116,819	260,136	505	260,641

(a) 時任股東孟憲震向冠澤智慧醫療科技(山東)有限公司(「山東冠澤」)出資人民幣60,000元。其中人民幣57,000元注資計入山東冠澤註冊資本，剩餘款項人民幣3,000元計入山東冠澤資本儲備。人民幣60,000元已於2023年11月15日以現金支付。

(b) 於2022年12月5日，本公司資本化發行757,148,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各股本金額約為人民幣6.8百萬元。

(c) 待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於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按每股0.53港元發行192,8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為102,210,500港元。有關股本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

(d) 股份發行開支主要包括包銷佣金、律師費用、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相關成本(因發行新股份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人民幣11.8百萬元，於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內扣除。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稅前溢利		38,650	29,962
財務成本	7	861	1,031
利息收入	5	(843)	(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49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	4,278	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	5,641	4,1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36	287
無形資產攤銷	6	30	8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返利		(9,765)	–
		40,678	36,451
存貨減少／(增加)		4,514	(2,8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0,498	(17,90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56,057)	(19,370)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913)	(12,52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553)	3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435)	33,923
經營所得現金		16,732	18,070
已收利息		843	32
已付利息		(831)	(1,023)
已付所得稅		(7,896)	(7,76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848	9,3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購置及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304)	(9,329)
應收一名控股股東款項增加		–	(8,000)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還款		–	8,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304)	(9,329)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貸款	26	-	1,376
向一名控股股東還款	26	(1,376)	(4,582)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14	(257)	(82)
新銀行借貸	26	27,766	29,735
償還銀行借貸	26	(32,155)	(19,200)
附屬公司時任股東出資		60	-
已付股息		(18,305)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82,401	9,245
股份發行開支		(20,696)	(7,34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7,438	9,1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8,982	9,13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68	20,23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8,350	29,3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3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 於2020年12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Vistra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於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點及日期/ 註冊成立以及營運所在地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Guanze Intelligent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BVI) Co., Lt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20年12月22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Tang B Capital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20年12月10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冠澤智慧醫療科技(山東)有限公司 (「山東冠澤」)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2月25日	人民幣 43,477,300元	-	98.9%	投資控股
冠澤智慧醫療科技(濟南)有限公司 (「智慧濟南」)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2月25日	人民幣 4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冠澤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冠澤」)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1月27日	人民幣 52,404,000元	-	98.91%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濟南冠澤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濟南冠澤」)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8月30日	人民幣 12,000,000元	-	98.91%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的業績產生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列舉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透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單位，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對其直接或間接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從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中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通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即現有權利令本集團目前有能力支配投資對象的有關活動)，則視為獲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的非多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與狀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財務報表，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合併，並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期。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在合併時悉數抵銷。

如果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控制的三項元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如果一家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導致失去控股權，則有關變動列賬為權益交易。

如果本集團失去了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在損益中確認由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本集團之前確認的其他全面收益構成部分應適當地重新分類計入損益或保留溢利，基準與如果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源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之相關遞延稅項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企業披露重要會計政策信息，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的概念應用至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於2023年1月1日起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編製產生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界定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來制定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法與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小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報廢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前，本集團應用首次確認例外情況，且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已於2023年1月1日應用與租賃有關的暫時性差異的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方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⁴ 由於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列報 —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作出修訂，以使相關字眼一致，而結論並無變化

下文載述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因下游交易而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 — 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 — 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亦可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應用日期後(即2019年1月1日)訂立之售後租回交易。預期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020年修訂本訂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清償的權利及遞延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由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該等實體才會影響將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實體須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就非流動負債作額外披露。該等修訂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實體提早採納2020年修訂本須同步採納2022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評估該等修訂的影響且現有貸款協議是否需要修改。根據初步評估，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就於年度報告期初及中期披露的比較資料、定量資料提供若干過渡寬免。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當缺乏可兌換性時，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如何估計其於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且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時，實體不得重述比較資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應於首次應用日期確認為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或於權益的獨立部分累計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的調整。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且就個別資產釐定,如果資產並不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及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在該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僅於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貼現為現值。減值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賬中與減值資產相應的費用類別。

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只有在用以釐定資產(商譽除外)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方法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該資產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但撥回的金額不可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在以下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其中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實體而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間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及離職福利計劃的資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而非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等，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能符合確認條件，主要檢查之開支可按替代品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部分須分期替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對其作出相應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乃按以直線法將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租賃權益改良	租期及20%中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2.5% to 33 $\frac{1}{3}$ %
傢具及固定裝置	20%
機動車輛	25%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有關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基礎於各部分間分配，而各部分將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及於適當時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之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之年度因出售或報廢而在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及相關借款資金的資本化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在可使用的經濟年限內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限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會計年度末進行複核。

軟件

所購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5至10年以直線法攤銷。

本集團之軟件主要包括雲服務的伺服器軟件及終端軟件。軟件的可用經濟年期基於軟件因重大升級而退役的預期年數。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支出，僅在本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使其可以使用或銷售、其完成的意圖及使用或銷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的經濟利益、有資源完成該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地衡量開發過程中的支出時，方予以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此等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計入支出。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不超過五年的相關產品商業年限內以直線法攤銷，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算。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的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對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進行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兩者中較短的時間內計提折舊，具體如下：

租賃土地	50年
辦公室	3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期結束前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提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按租賃期內將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根據剩餘價值保證預期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其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乃由於租賃內含利率不易確定。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並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發生修改、租賃期的變動、租賃付款的變動(例如，由於指數或利率的變化而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的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期權評估的變化，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將被重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未經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之政策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無論業務模式如何，現金流量不屬於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而按公允價值通過其他綜合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在以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不在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通過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其要求在市場法規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轉入損益表。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初始確認時，倘其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中的權益定義且非為交易而持有時，本集團可選擇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銷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各工具之情況釐定。

此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循環使用。當支付權利已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的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時，股息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除非本集團於此等收益中獲益，作為金融資產部分成本的回收，於此情況下，此等收益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記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不進行減值評估。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變動淨額計入損益。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未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條件為支付權已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嵌入混合合約的衍生工具，具有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倘其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體並不密切相關，則與主體分離並作為單獨的衍生工具入賬；具有與嵌入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將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嵌入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發生重大變化而導致現金流量發生重大變化或金融資產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類別中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並不單獨核算。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衍生工具必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部分)會被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過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擔保的形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將按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當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風險，並考慮於沒有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已逾期90至365日(視客戶而定)，則該等金融資產屬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當並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會被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金融資產的債務投資按一般方法可能會減值，且除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外，彼等分類為以下階段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詳情如下。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未購買或產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或當本集團對該筆貿易應收款項已採用未經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採納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對於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債務人，單獨評估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風險；對於其他債務人，則使用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該矩陣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被指定為有效對沖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不重大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終止確認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融資成本列示。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目前擁有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到期日通常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由於過去的事件而產生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且很可能需要未來資源流出以履行該義務，倘對該義務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為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計為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折現現值金額的增加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已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直接在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常規後，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初步確認商譽或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且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惟以可能將有應課稅利潤可動用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有關期間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可合理保證將收到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當補助金與開支項目相關時，其於計劃補償的成本被記為開支的期間內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交換此等商品或服務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估計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服務時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在合約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撥回。

當合約包含的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融資轉讓服務的重大利益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在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息法對合約負債計提的利息支出。對於客戶付款及承諾服務轉移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交易價格不因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進行調整。

(a)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商品銷售收入主要來自醫用影像膠片產品的銷售，該收入在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通常在產品交付時確認。

(b)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本集團提供與向客戶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捆綁的綜合醫學影像雲服務。

來自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收入於服務期間內隨時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權責發生制確認，採用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年限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在轉讓相關商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的付款或到期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當本集團履行合約(即把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合約負債被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當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中收到或獲得的商品或服務不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時，將其確認為開支。

倘本集團收取的可識別對價低於本集團授予的工具或產生的負債的公允價值，通常此等情況表明本集團已(或將)收到其他對價(即無法識別的商品或服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所收到的可識別商品或服務。本集團將已收(或將收)的無法識別的貨物或服務計量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允價值與已收(或將收)的任何可識別貨物或服務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本集團在授予日對收到的不可識別的商品或服務進行計量。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的借款成本，即必須花相當長的時間方可達致供其使用或銷售的資產，資本化為此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實質上已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時，借款成本停止資本化。在符合條件的資產支出之前，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從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的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計提為支出。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乃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力。因此，中期股息在建議及宣派時立即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確定其自身的功能貨幣，且各實體的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所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其各自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於公允價值計量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之項目之交易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在確定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時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的初始確認匯率時，初始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付款項或收據，本集團為每筆預付對價的付款或收據確定交易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其附隨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履約義務的識別

本集團採納以下對客戶合約收入金額及時間確定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識別捆綁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履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履約義務的識別(續)

本集團提供利用雲端平台的綜合醫學影像雲服務，與銷售予客戶的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一同捆綁銷售。醫學影像雲服務乃對未來轉讓服務的承諾，為本集團與客戶之間協商交換的一部分。本集團確定，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均可以區分。本集團亦確定，在合約範圍內，轉讓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承諾為不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未納入合約合併項目。本集團並未提供重大整合服務，乃由於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在合約中的存在並未導致任何附加或組合功能，且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並不修改或定製對方。此外，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並非高度相互依賴或高度相互關聯，乃由於即使客戶拒絕醫學影像雲服務，本集團亦能夠轉讓醫用影像膠片產品，並能夠提供與其他供應商銷售的產品有關的醫學影像雲服務。因此，本集團已使用預期成本加毛利法根據估計的獨立售價將部分交易價格分配至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本集團獨立記錄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成本，並在考慮同業其他公司的毛利率時採用估計毛利率。

估計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如下所述。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對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分組的不同客戶群的逾期天數。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本集團將以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對該矩陣進行校準。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於下一年惡化，將可能導致製造業的違約數量增加，則歷史違約率將被調整。於各報告日，對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化進行分析。

對歷史上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乃一個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的變化及預測的經濟條件十分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在未來的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公司主席，其在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業績的決定時會審閱本集團的綜合業績。主席認為本集團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分部業績的計量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的除稅前溢利為基礎。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的所有收入均在中國產生且其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運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56.1百萬元及人民幣177.1百萬元，乃來自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收入，分別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的90%及10%(2022年：89%及11%)。

年內，向個別客戶銷售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不適用*	19,198
客戶B	不適用*	17,976
	不適用*	37,174

* 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單獨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不及10%，因此並無披露該客戶貢獻的相應收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a) 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商品或服務類型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141,137	157,507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14,935	19,605
	156,072	177,112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物	141,137	157,507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14,935	19,605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56,072	177,1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b)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032	1,585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已收取代價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

(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本年度確認、於年初時包含於合約負債中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入，包含於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中	1,497	766

(c)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用影像膠片產品

履約義務在驗收消耗品時得到滿足，此時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交易已經完成。付款一般在客戶驗收後90至365天內完成，惟新客戶通常需要提前付款。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

醫學影像雲服務的履約義務乃於提供服務時逐步履行。由於服務連同醫用影像膠片產品捆綁提供予客戶，因此付款與醫學消耗品的付款一同預先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c) 履約義務(續)

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續)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179	25,960
超過一年	10,887	1,998
	21,066	27,958

(d)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843	32
收益			
政府補助	(1)	1,511	1,582
其他		33	454
總計		2,387	2,068

(1) 政府補助主要為從地方政府收到的用於獎勵財政貢獻的補助。收到該等補貼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有事項。無法保證本集團日後會繼續獲得該等補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8,508	92,977
已提供服務成本	2,159	3,159
僱員福利開支	8,181	4,645
工資、薪金及津貼	7,073	3,613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1,042	967
福利及其他開支	66	65
研發成本	1,528	542
上市開支	-	18,41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641	4,1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4,278	2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6	287
無形資產攤銷	30	836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625	878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		206	145
租賃負債利息	14(c)	30	8
		861	1,0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則第2部披露年內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孟憲震先生於2020年12月1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同時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郭振宇先生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Meng Cathy女士於2021年9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趙斌博士、常世旺博士及黃文顯博士於2022年12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趙斌博士	109	—
常世旺博士	109	—
黃文顯博士	218	—
總計	436	—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22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費用		業績相關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計劃 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	-	1,204	-	-	57	1,261
郭振宇先生	-	230	-	-	44	274
	-	1,434	-	-	101	1,535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109	-	-	-	-	109
總計	109	1,434	-	-	101	1,64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費用		業績相關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計劃 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憲震先生	-	120	-	-	41	161
郭振宇先生	-	114	-	-	38	152
	-	234	-	-	79	313
非執行董事：						
Meng Cathy女士	-	-	-	-	-	-
總計	-	234	-	-	79	313

上述各董事的薪酬資料均已記錄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誘因，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兩名董事(2022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其餘三名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906	504
	906	504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的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內地		11,798	11,720
遞延稅項	23	(1,070)	(4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10,728	11,6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續)

按中國內地適用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所得稅開支與按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650	29,962
於中國內地按法定稅率25%*	9,663	7,491
不可扣稅開支	1,447	4,321
額外扣除研發開支	(382)	(136)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徵收的稅費	10,728	11,676

* 於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已根據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25%法定稅率，該稅率根據已於2008年1月1日獲批並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

11.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 — 每股普通股2.1港仙(2022年：2.1港仙)	19,950	19,950
	19,950	19,95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數目已就資本發行(於附註24詳述)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資本發行已於2022年1月1日完成。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人民幣27.6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7.9百萬元)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50,000,000股(2022年：766,132,055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期內均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就攤薄事項對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7,567	17,944
	27,567	17,944

	股份數目	
	2023年	2022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950,000,000	766,132,055
	950,000,000	766,132,055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具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權益改良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7,181	32,761	197	1,638	227	42,004
累計折舊	(1,266)	(9,115)	(6)	(1,469)	(169)	(12,025)
賬面淨值	5,915	23,646	191	169	58	29,979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5,915	23,646	191	169	58	29,979
添置	-	17,069	-	-	-	17,069
出售	-	(7,257)	-	-	-	(7,257)
年內計提折舊	(638)	4,840	(2)	(115)	(46)	(5,641)
於202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277	28,618	189	54	12	34,150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7,181	49,830	197	1,638	227	59,073
累計折舊	(1,904)	21,216	(8)	(1,584)	(215)	(24,923)
賬面淨值	5,277	28,618	189	54	12	34,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權益改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6,791	23,822	197	1,638	227	32,675
累計折舊	(822)	(5,701)	(4)	(1,207)	(124)	(7,858)
賬面淨值	5,969	18,121	193	431	103	24,817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5,969	18,121	193	431	103	24,817
添置	390	8,939	-	-	-	9,329
出售	-	-	-	-	-	-
年內計提折舊	(444)	(3,414)	(2)	(262)	(45)	(4,167)
於2022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915	23,646	191	169	58	29,97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7,181	32,761	197	1,638	227	42,004
累計折舊	(1,266)	(9,115)	(6)	(1,469)	(169)	(12,025)
賬面淨值	5,915	23,646	191	169	58	29,979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人民幣9.2百萬元(包括預付租賃土地人民幣4.1百萬元)的樓宇已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2)。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4百萬元(包括預付租賃土地人民幣2.8百萬元)的樓宇已被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22)。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經營中的辦公室及土地使用權用地簽訂租賃合約。辦公室的租期為3至5年。為從業主處獲得租賃期限為50年的土地使用權，已預先一次性支付款項，且不會根據土地租賃條款進行持續付款。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及轉租至本集團以外，下文將進一步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預付土地 租賃付款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用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246	139	4,385
添置	–	780	780
折舊費用	(99)	(237)	(336)
於2023年12月31日	4,147	682	4,829
於2022年1月1日	4,459	213	4,672
添置	–	–	–
折舊費用	(213)	(74)	(287)
於2022年12月31日	4,246	139	4,385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值	146	220
新租賃	780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30	8
付款	(257)	(82)
於12月31日賬面值	699	146
分析為：		
即期部分	307	50
非即期部分	392	96

(c) 與租賃有關的計入損益的金額如下：

	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30	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336	287
計入損益的總金額	366	2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9	–	169
添置			
年內計提攤銷	(30)	–	(30)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39	–	139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49		249
累計攤銷	(110)	–	(110)
賬面淨值	139	–	139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98	807	1,005
添置	–	–	–
年內計提攤銷	(29)	(807)	(836)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69	–	16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250	4,035	4,285
累計攤銷	(81)	(4,035)	(4,116)
賬面淨值	169	–	169

年內，並無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

16.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068	1,090
製成品	823	14,315
	10,891	15,4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0,122	145,277
應收票據	4,807	10,150
減值虧損	(4,754)	(4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120,175	154,95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指來自醫用影像膠片產品銷售及提供醫學影像雲服務的應收款項。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相關合約中規定的信貸。信貸期一般為90至365天。本集團對其未償付的應收款項有相對嚴格的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存在一定集中的信貸風險，可能來自於其五大客戶的風險，此等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39.3%及40.0%。本集團於一定程度上亦有集中的信用風險，此為可能來自於其最大客戶的風險，該客戶分別佔本集團在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5.4%及16.8%。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並不計息。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將若干銀行承兌匯票於到期前貼現，已貼現且未到期的票據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進行上述貼現時，本集團已將人民幣2.6百萬元的匯票金額終止確認。此等被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匯票的到期日由各年度期間結束時算起不到十二個月。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此等票據所有權上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本集團認為，發行此等票據的銀行具有良好的信貸質素，發行銀行在票據到期時不清償此等票據的可能性很低。

於各年末，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6,434	142,249
1至2年	8,934	2,552
	115,368	144,8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76	276
減值虧損(附註6)	4,278	200
年末	4,754	476

減值分析乃於各年末進行，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以衡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需要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債務人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專注於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相關的經濟環境。對於由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客戶組成的其他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使用賬齡法來評估減值。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種客戶群的逾期天數。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反映概率加權的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在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一般而言，倘逾期兩年以上，或有資料表明對手方有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未來並無現實的恢復前景，貿易應收款項將被註銷。

下文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49%	1.90%	9.00%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85,281	22,859	9,817	2,165	120,12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72	434	883	2,165	4,7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2%	0.24%	5.31%	10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21,129	21,316	2,695	137	145,27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45	51	143	137	476

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評估整個業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概無重大變動，經考慮(i)主要客戶及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難以變改及(ii)風險模式及前瞻性因素概無重大變動。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基於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2.40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0.48百萬元)。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2.35百萬元(2022年：無)，並進行了單獨評估。

2023年12月31日預期信貸虧損率有所增加，以反映部分公營醫院客戶因為宏觀經濟環境而延遲付款的不利影響。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i)	5,776	82,419
按金	(ii)	86	56
預付款項		66,914	7,121
可抵扣增值稅		-	3,757
		72,776	93,353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

(ii) 其後將予退還的按金，主要是提供給供應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350	29,368
以人民幣計值	30,087	19,457
以港元計值	38,143	9,801
以美元計值	120	110
	68,350	29,368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78	2,291
	1,378	2,291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產生利息。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i)	5,933	28,509
應付薪資及福利		1,155	710
		7,088	29,219

(i)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2.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i)	3.95%	2024/3/6	2,646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ii)	3.90%	2024/7/27	4,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iii)	3.90%	2024/7/27	1,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iv)	4.25%	2024/2/25	3,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v)	3.10%	2024/9/21	3,0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vi)	3.65%	2024/4/17	4,99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vi)	3.65%	2024/4/19	2,510
				21,146

(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95%，須於2024年3月6日償還。

(i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90%，須於2024年7月27日償還。

(ii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90%，須於2024年7月27日償還。

(iv)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25%，須於2024年2月25日償還。

(v)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10%，須於2024年9月21日償還。

(vi)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樓宇按揭作為抵押，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9.2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vii)	3.85%	2023/8/8	5,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viii)	4.35%	2023/3/2	4,535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ix)	4.45%	2023/3/1	3,000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x)	3.65%	2023/9/22	3,000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xi)	3.70%	2023/4/27	2,510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xi)	3.70%	2023/4/25	4,99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xii)	4.20%	2023/4/19	2,500
				25,535

(vi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85%，須於2023年8月8日償還。

(vii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35%，須於2023年3月2日償還。

(ix)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45%，須於2023年3月1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2. 計息銀行借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續)

- (x) 本集團的已抵押貸款由上海市中小微企業政策性融資擔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擔保，年利率為3.65%，須於2023年9月22日償還。
- (xi)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樓宇按揭作為抵押，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5.4百萬元。
- (xii) 本集團的無抵押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20%，須於2023年4月19日償還。

23.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	113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070
於2023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	1,183
於2022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	69
期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44
於2022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	113

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設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收益的預扣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盈利將保留在中國內地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因此該等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分配該等盈利的可能性不大。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與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異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70.24百萬元及人民幣139.66百萬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並無導致任何所得稅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4. 股本 股份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8,576	8,576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000	*
發行股份(附註(a))	757,148,000	6,848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b))	192,850,000	1,728
於2022年12月31日及於2023年1月1日	950,000,000	8,576
於2023年12月31日	950,000,000	8,576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12月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發售本公司股份或以其他方式有足夠餘額而入賬為條件，董事獲授權將入賬為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金額中的7,571,480港元資本化，以按面值繳足757,148,000股本公司股份，從而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予於2022年12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

(b) 待於聯交所上市後，於2022年12月29日，本公司按每股0.53港元發行192,8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為102,210,500港元。有關股本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950,000,000股股份及流通。

25.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相應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報。

(a) 股份溢價

股票溢價代表已發行股份面值與已收代價之差。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附屬公司繳足股本的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5. 儲備(續)

(c) 法定盈餘儲備

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屬於內資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將其稅後利潤的10%(根據有關的中國會計準則釐定)撥入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至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中國公司法規定的若干限制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為股本，惟轉為股本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法定盈餘儲備不可分派，除非進行清盤，並且在相關中國法規規定的若干限制下，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資本化為繳足股本。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 股東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6	25,535	1,376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57)	-	-
新租賃負債	780	-	-
利息開支	30	-	-
新銀行貸款	-	27,766	-
償還銀行貸款	-	(32,155)	-
向控股股東償還	-	-	(1,376)
於2023年12月31日	699	21,146	-
於2022年1月1日	220	15,000	4,582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82)	-	-
利息開支	8	-	-
新銀行貸款	-	29,735	-
償還銀行貸款	-	(19,200)	-
來自一名控股股東的貸款	-	-	1,376
向控股股東償還	-	-	(4,582)
於2022年12月31日	146	25,535	1,3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7.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做出財務和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各方被視為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孟憲震先生	控股股東

與關聯方的未結結餘：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孟憲震先生		-	1,376
		-	1,376

2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年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350	29,368
貿易應收款項	115,368	144,801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5,862	82,475
	189,580	256,644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4,807	10,150
	194,387	266,7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78	2,291
租賃負債	699	146
計息銀行借款	21,146	25,535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1,37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933	28,509
	29,156	57,857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除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允價值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4,807	4,807

於2022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10,150	10,150

管理層評估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為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2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之財務經理領導的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行政總裁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行政總裁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按該工具在自願交易中(強制或清算銷售除外)的當前交易中可交換的金額計入。用於估計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乃通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當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公允價值經評估與其賬面值相若。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可觀察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4,807	-	4,807
	-	4,807	-	4,807

於202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			總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可觀察重要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重要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	10,150	-	10,150
	-	10,150	-	10,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直接從其經營中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為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是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會定期開會，分析及制定措施管理本集團面臨的此等風險。此外，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分析及批准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提出的建議。一般而言，本集團在其風險管理方面採用保守的策略。由於本集團面臨的此等風險保持在最低水平，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並不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交易用途。董事會審查並同意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此等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由於其計息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有限。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希望以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驗證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到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及年終分期

下表顯示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信貸質素及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該政策乃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以及年終分期分類。呈列金額乃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20,122	120,122	
應收票據						
— 尚未逾期	4,807	-	-	-	4,807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862	-	-	-	5,8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68,350	-	-	-	68,350	
	79,019	-	-	120,122	199,1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及年終分期(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	145,277	145,277	
應收票據							
— 尚未逾期	10,150	-	-	-	-	10,150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82,475	-	-	-	-	82,4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9,368	-	-	-	-	29,368	
	121,993	-	-	-	145,277	267,270	

* 本集團應用減值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應收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中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倘其並未逾期，且並無資料表明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有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為「呆賬」。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以及經營所得預計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其維持充足的經營現金流入以履行到期債務的能力，以及獲得外部融資以支付其承諾的未來資本支出的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各年末基於合約未折現付款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78	–	1,378
計息銀行借款	21,430	–	21,43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933	–	5,933
租賃負債	307	392	699
	29,048	392	29,440

於2022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91	–	2,291
計息銀行借款	25,535	–	25,535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376	–	1,37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8,509	–	28,509
租賃負債	50	96	146
	57,761	96	57,857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的約束。於年內，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比率來監控資本，即總負債除以總權益。本集團的策略為將該比率維持健康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檢討未來現金流量需求以及在債務到期時滿足債務償還時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表的能力，保持合理可用的銀行信貸水平，以及在必要時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以確保本集團有合理的資本水平支持其業務。

於各年末的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總負債(人民幣千元)	42,175	67,082
總權益(人民幣千元)	270,318	260,641
比率	16%	26%

31. 報告期後的事件

根據本公司於2023年12月2日刊發的公告，本公司宣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受託人將購買；及(ii)董事會將授予獎勵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47,500,000股，佔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選定參與者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9,500,000股，即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本年度結束後，於2024年1月6日，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6名選定參與者(均為本集團僱員)授予(「授予」)合共6,802,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以零代價授予。獎勵股份須於2029年1月5日歸屬，自授出日期2024年1月6日(含)起為期5年。獎勵股份佔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72%。

本公司經受託人通知，於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6日期間，受託人已於市場上購買合共6,802,000股股份(「已購買股份」)，藉以滿足授予。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之資金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提供。支付已購買股份的總代價為5,200,760港元，每股平均代價約0.76港元。授予及已購買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4年2月2日刊發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
使用權資產 — 非流動	198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749	2,74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955	2,74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506	83,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27	9,659
流動資產總額	50,233	93,225
流動負債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	1,3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3	19,485
租賃負債 — 流動	99	—
流動負債總額	382	20,861
流動資產淨額	49,851	72,36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4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4	—
淨資產	52,702	75,113
權益		
股本	8,576	8,576
儲備	44,126	66,537
權益總額	52,702	75,113

孟憲震
董事

郭振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3年12月31日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之儲備概要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555	(6,675)	9,880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15,773)	(15,773)
發行的股份溢價，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72,430	-	72,43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於2023年1月1日	88,985	(22,448)	66,537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4,106)	(4,106)
派發之2022年末期股息	-	(18,305)	(18,305)
於2023年12月31日	88,985	(44,859)	44,126

33.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乃由董事會於2024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